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第 32 次會議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貳、地點：本會 16 樓第 2 會議室

參、主持人：林副主任委員正義 記錄：廖專員儀如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冊

伍、報告事項：

報告第 31 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一、本會經濟處提「本會臺商窗口對臺商服務之性別統計影響分析」案，修正通過。

二、本會港澳處提「港澳處辦理港澳青年交流活動性別分析」案，修正通過。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會文教處提「臺灣多元文化探索研習營之性別統計影響分析」案，請討論。

說明：

一、為增進在臺陸生與我學生充分互動，透過對臺灣民主實踐與多元文化的實地了解，促使兩岸學生進一步體認臺灣民主自由及公民社會意涵，本會持續辦理「臺灣多元文化探索研習營」系列活動；本計畫旨在瞭解兩岸青年學生參與本活動之性別分布情形，希達到不同性別均有平等機會參與之目標，俾做為未來賡續辦理相關活動之參考。

二、檢附「臺灣多元文化探索研習營之性別統計影響分析」1 份（如附件 1，P.5-P.12）。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會聯絡處提「陸委會臉書粉絲團性別影響評估」案，請討論。

說明：

一、鑒於目前溝通管道及媒體通路日益多元化且推陳出新，為讓更多人能透過各種平臺瞭解政府施政與討論公共議題。另為因應兩岸交流現況，本會各項政策資訊，除持續透過大眾傳播媒體通路（包括廣播、電視、雜誌及各項面對面座談溝通）說明外，亦加強運用本會臉書粉絲團、國發會政府資料開放等網路平臺，盼藉由網路無時地限制與即時傳送第一手資訊的特性，加強政策說明的廣度與深度，並透過政府資料開放，建立民眾對政府監督與信任的制衡機制。

二、檢附「陸委會臉書粉絲團性別影響評估」1份（如附件2，P.13-P.19）。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填報本會 106 年 1 月至 12 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各篇具體行動措施」辦理成果一案，請討論。

說 明：

一、行政院秘書長 106 年 7 月 27 日函略以，為簡化行政作業，「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自即日起毋須填報，由各部會自主管理，相關執行情形將納入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中檢視。另前經簽奉核可，於每年年初召開本專案小組會議時，將前一年度全年之辦理成果提會審查。

二、檢附本會 106 年 1 月至 12 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各篇具體行動措施之辦理成果」（如附件 3，P.20-P.21），是否妥適？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有關填報本會 106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報告一案，請討論。

說 明：

一、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03 至 106 年度)」規定，各部會應落實辦理執行計畫，並於每年 3 月底前，將上一年度執行計畫之成果報告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查，並於審查通過後 2 星期內將成果報告公布於機關網站，及函送性平處。

二、檢附本會 106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1 份（如附件 4，P.22-P.30），是否妥適？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有關研議提升「15 歲以上有偶（含同居）女性之丈夫（含同居人）之平均每日無酬照顧時間（由 1.13 小時提升至 1.3 小時）」之策略及具體作法一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行政院 107 年 1 月 11 日召開性別平等重要議題研商會議決議略以，有關提升「15 歲以上有偶女性之丈夫之平均每日無酬照顧時間（由 1.13 小時提升至 1.3 小時）」之策略及具體作法，請各部會下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納入討論檢討。

二、茲為了解本會男性同仁平均每日無酬照顧時間，爰辦理問卷調查，調查對象為本會男性同仁 111 人，回收問卷 60 份（其中有子女者 52 份），經統計有子女之男性同仁平均每日無酬照顧時間（含照顧子女及做家事）為 2.16 小時（統計表如附件 5，P.31）。

三、上開問卷調查統計結果顯示，本會男性同仁（有子女者）平均每日無酬照顧時間（含照顧子女及做家事）已高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我國有偶之男性平均每日無酬照顧時間 1.13 小時，且超越該議題設定之目標值 1.3 小時，爰本會將賡續宣導子女教養分工是父母共同責任，以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是否妥適？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上午 11 時 20 分。

性別影響評估計畫(文教處)

- ◎ 屬性：法案 政策/措施 研究/計畫 其他
- ◎ 類型：社會發展 公共建設 科技發展 其他

壹、填報單位：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填報日期：107 年 1 月

貳、計畫名稱：臺灣多元文化探索研習營之性別統計影響分析

參、主(協)辦單位：文教處

肆、承辦人：麥玉芳 曾受過性別課程訓練 無

伍、計畫內容簡要說明：

- 一、為增進在臺陸生與我學生充分互動，透過對臺灣民主實踐與多元文化的實地了解，促使兩岸學生進一步體認臺灣民主自由及公民社會意涵，本會持續辦理「臺灣多元文化探索研習營」系列活動。
- 二、106 年以「公民社會臺灣」為主題之本系列活動，共有 159 位兩岸青年學生參加。每梯次安排 3 至 5 場專家講習課程，及配合研習主題規劃軟性、活潑具互動性之活動；並以能體現臺灣多元文化精髓、認識臺灣績優社區營造、社會企業、環保綠建築、友善環境、文化創意、原民部落、媒體等面向發展現況之文教機構參訪。
- 三、本計畫旨在瞭解兩岸青年學生參與本活動之性別分布情形，希達到不同性別均有平等機會參與之目標，俾做為未來廣續辦理相關活動之參考。

陸、計畫目標(含性別目標)

透過參加臺灣多元文化探索研習活動的性別分析，在未來活動規劃及招生時，確保提供不同性別之公平機會及資源分配，以利將性別主流化意識與相關政策執行充分結合。

柒、性別影響評估表(如附件)

捌、評估結果

(一) 活動情形及兩岸學生反應：

- 1、臺灣多元文化探索研習營(公民社會臺灣)共辦理 3 個梯次不同主題

之系列活動，「社會公益臺灣」聚焦於社會企業意識建立、認識公平貿易與公益樂活家態度養成，實地探訪甘樂文創、黑暗對話工作坊，體驗傳統產業保存藍染 DIY 及社會企業創意計劃競賽。「社會福利臺灣」則關注長期照護議題、機構式照護、社區式照護、社區關懷據點意識的建立，參訪臺北市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及社區關懷據點，陪同與長者進行園藝輔療體驗及社區整體照顧模式計畫提案競賽。「美麗農業臺灣」以認識臺灣農業發展、農業文創、友善環境耕作與青農返鄉為主軸，實地走訪雲林縣瑞春醬油、埤源碾米廠、金本有機農園、西螺農產品果菜市場及良作工場農業文創館。

2、參加活動的兩岸學員領略到，正因為文化的不同，才更需要相互認識與了解，經過參加本活動後，才發現兩岸文化差異是彼此最珍惜的資產，值得相互觀摩與學習。

(二) 活動參與性別差異情形：參與本研習活動女性計 106 人，男性 53 人，比例為 66.7：33.3(如附表 1)。整體而言，女性多於男性，但並無出現單一性別未達三分之一的情況。至於學生就讀學校所在區域及學生身份（臺灣學生或中國大陸學生）參與性別之差異情形如次：

1、依參與學生就讀學校所在區域分析，各地區均以女性參與人數較多：依學生就讀學校所在區域（分為北、中、南、東四區），就讀北部地區的學校女性計 55 人，男性計 31 人（比例為 64：36）；就讀中部地區學校女性計 25 人，男性計 11 人（比例為 69.4：30.6）；就讀南部地區學校女性計 21 人，男性計 10 人（比例為 67.7：32.3）；就讀東部地區學校女性 5 人，男性 1 人（比例為 83.3：16.7）；整體而言，除東部因參與人數較少，致男性比例略低，其他各區域參與人數呈現女性多於男性，顯示本活動原則上並不因學生就讀不同區域，對不同性別參與人數及比率造成影響。(附表 2)

2、就參與學生身分別，兩岸參與學生以女性略多於男性：活動以就（修）讀我大學校院之兩岸學生為研習對象，參與之臺灣學生女性計 48 人，男性 25 人（比例為 65.8：34.2），中國大陸在臺研修或就讀學生女性計 58 人，男性 28 人（比例為 67.4：32.6）。整體以觀，兩岸參與學生女性略多於男性。(附表 3)

玖、未來建議（提出替代或修正方案）

- 一、本活動呈現女性參與略多於男性情形，惟尚符合既定標準，已達成性別平等參與的目標，未來將持續關注本活動男女性參與情形。
- 二、在活動規劃與實際執行上，繼續維持兩性平等參與的機會。未來在規劃活動時，將鼓勵承辦單位適時於課程或機構參訪時納入性別及人權保障概念，將性別價值融入活動內涵。
- 三、本活動自辦理以來，女性學生參與意願及實際參加人數較男性學生高，為使研習營活動符合不同性別需求，建議未來可透過問卷設計瞭解兩性學員對研習營的看法，包括研習主題、時程安排、課程教材等，俾利活動規劃參考。

附表一

性別	男		女		合計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比率	53人	33.3%	106人	66.7%	159人	100%

附表二

性別 所屬學校所 在區域	男		女		合計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北部	31人	36%	55人	64%	86人	100%
中部	11人	30.6%	25人	69.4%	36人	100%
南部	10人	32.3%	21人	67.7%	31人	100%
東部	1人	16.7%	5人	83.3%	6人	100%
合計	53人	33.3%	106人	66.7%	159人	100%

附表三

性別 學生身份	男		女		合計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臺灣學生	25人	34.2%	48人	65.8%	73人	100%
中國大陸學生	28人	32.6%	58人	67.4%	86人	100%
合計	53人	33.3%	106人	66.7%	159人	100%

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填表日期：107年1月16日

填表人姓名：麥玉芳 職稱：專員 身分：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02-23975589#3008 e-mail：yfmai@mac.gov.tw 非業務單位人員
 (請說明：_____)

填 表 說 明

- 一、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之中長程個案計畫除因物價調整而需修正計畫經費，或僅計畫期程變更外，皆應填具本表。
- 二、「主管機關」欄請填列中央二級主管機關，「主辦機關」欄請填列提案機關(單位)。
- 三、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拾、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

壹、計畫名稱	臺灣多元文化探索研習營(志願服務臺灣)之性別統計影響分析		
貳、主管機關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主辦機關(單位)	文教處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V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為增進在臺陸生與我學生充分互動，深入認識臺灣多元文化社會發展現況，本會持續辦理「臺灣多元文化探索研習營」活動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從 106 年度參與本項交流活動之兩岸學生總人數統計、學校所在區域、學生身份之男女生比例進行統計。	1. 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2.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未來將持續關注本活動男女性參與情形，在活動規劃與實際執行上，繼續維持兩性平等參與的機會。未來在規劃活動時，將鼓勵承辦單位針對活動主題，適時於課程或機構參訪時上納入性別及人權保障概念。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透過兩岸青年學生共同參與專題講座、參訪、實作體驗及競賽等。促進兩岸青年相互瞭解並強化對話與交流，呈現臺灣多元社會的人文價值及核心理念。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從上述統計資料可發現，整體而言，參與本項研習活動總人數、就讀區域、身份別上，均呈現女性略多於男性情形，惟尚符原設定標準（單一性別人數不得低於總人數的 3 分之 1）			
柒、受益對象				
<p>1.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p> <p>2.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p>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本計畫係邀請在臺就讀之兩岸學生，未指定特定性別為受益對象。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本計畫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統計資料顯示並無單一性別未達三分之一的情況。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本計畫未有影響性別的設計因素。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本計畫之經費編列包括交通費、膳宿費、保險費、講師費、研習營相關費用、工讀費、雜支及行政管理費等，尚不涉及性別差異需編列特定經費。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參與本項交流計畫之兩岸學生男女比例符合既定標準，尚無偏重特定性別。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本項交流活動係由承辦活動之民間團體與臺灣各校進行聯繫，由在臺就(修)讀之兩岸學生自由報名參加。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本計畫未涉及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之立法精神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原則。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http://www.gec.ey.gov.tw/)。

<p>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p>	<p>本會於執行計畫中明訂參與本項交流活動之男女生比例，尚未有偏重特定性別之情形。</p>	<p>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p>
<p>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p>	<p>1. 本項交流計畫並無性別差別待遇，一律提供平等機會。 2. 經檢視該活動計畫實施相關情況，尚能平等提供機會及資源。</p>	<p>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p>
<p>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p>	<p>本計畫未有影響性別的設計或效益因素。</p>	<p>1. 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 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 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p>
<p>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p>	<p>本計畫係根據參與之男女生比率、就讀之大學所在區域及身份進行統計分析，俾確保來臺參與之學生無偏重特定性別之情況發生。衡量指標為參與活動之學生單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p>	<p>1. 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 2. 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p>

性別影響評估計畫

- ◎ 屬性：法案 政策/措施 研究/計畫 其他
 ◎ 類型：社會發展 公共建設 科技發展 其他

壹、填報單位：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聯絡處 填報日期：107 年 1 月

貳、計畫名稱：陸委會臉書粉絲團性別影響評估

參、主（協）辦單位：聯絡處

肆、承辦人：林軒宇 曾受過性別課程訓練

伍、計畫內容簡要說明：

- 一、鑒於目前溝通管道及媒體通路日益多元化且推陳出新，為讓更多人能透過各種平臺瞭解政府施政與討論公共議題。另為因應兩岸交流現況，本會各項政策資訊，除持續透過大眾傳播媒體通路（包括廣播、電視、雜誌及各項面對面座談溝通）說明外，亦加強運用本會臉書粉絲團、國發會政府資料開放等網路平臺，盼藉由網路無時地限制與即時傳送第一手資訊的特性，加強政策說明的廣度與深度，並透過政府資料開放，建立民眾對政府監督與信任的制衡機制。
- 二、本會臉書粉絲團自 100 年 9 月啟用，迄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粉絲人數已超過 26 萬名，謹將相關資料分析如下：
 - （一）粉絲性別比：檢視本會臉書粉絲團性別比，其中男性 52%，女性 47%，男女性別比例趨於均等。顯示本會臉書吸引的粉絲數在性別配比方面相當均衡。由於兩岸關係等議題屬性較具政治敏感性及複雜性，過去多以電視、廣播、座談活動等方式對各界提供政策資訊，女性透過電子媒體政論節目或參加集會活動等方式獲得相關資訊之比率普遍較男性為低。現今透過網路媒體等新興溝通方式，資訊內容呈現及頻率、瀏覽之時間、地點等更有彈性，已提升各性別對政策資訊之可及性。
 - （二）本會貼文主題與性別主流化議題相關比例：經統計本會 106 年臉書貼文計 273 則，其中軟性貼文 48 則（佔 18%），與性別主流化議題（陸配相關議題）相關者計 38 則，比率為 14%；至於對貼文參與互動（回應、按讚及分享）的粉絲人數，以男女性別比（52：47）

估算，則約為 38,426 位女性粉絲。

陸、計畫目標（含性別目標）

- 一、透過本會臉書平臺，維持粉絲人數與互動人數無性別失衡情形：為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本會將強化臉書粉絲團運作，持續透過此平臺進行網路政策文宣工作。另將於辦理各項宣導活動、座談或各學校、團體來會拜會時，廣為推薦本會臉書粉絲團，讓更多人可以透過此平臺瞭解政府大陸政策及兩岸關係最新進展，以縮小性別資訊差距，提升女性對大陸政策之瞭解及參與度。
- 二、強化本會臉書粉絲團將性別觀點融入政策資訊之作為：為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本會於推動各項政策時，除以多元方式強化政策溝通外，並將加強納入性別主流化之意識與觀點。未來將定期透過資料分析，瞭解男女性別於本會臉書粉絲團之互動情形是否有顯著差異，以適時調整臉書貼文調性，俾以淺顯易懂之大眾語言及平易近人之溝通平臺，讓政策宣達更為順暢，擴大溝通效益。

柒、性別影響評估表：(如附)

捌、評估結果：

從上述統計資料可發現，本會臉書粉絲團不論是粉絲性別比或參與互動之性別比，在大陸政策、兩岸議題及相關方面的資訊取得及意見參與上，大致維持兩性均衡之目標，顯示政府運用網路平臺進行政策溝通，已有效提高資訊可及性及雙向互動性，呈現性別均衡情形。

玖、未來建議：(提出替代或修正方案)

- 一、目前本會臉書粉絲團不論是粉絲性別比或參與互動之性別比，均接近 50%與兩性一致比例，符合單一性別不得少於總人數 1/3 之標準，達到性別平等參與之目標。惟考量兩性平等之原則，未來仍將持續關注本會臉書粉絲團之粉絲成長狀況、參與互動情形及網友相關建議留言，以即時調整臉書貼文及相關文宣之調性，並將相關意見作為本會政策規劃之參考。

二、為擴大女性網友透過本會臉書貼文進一步了解各項政策議題之內容，未來對各項政策議題之貼文及相關文宣文案及美編風格，在部分相關議題的內容呈現上，可多思考從女性觀點切入，以獲得更多女性關注及汲取不同面向之建言。

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填表日期：107 年 1 月 15 日		
填表人姓名：林軒宇 職稱：副研究員 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2397-5589 轉 7006 e-mail： 130530@mac.gov.tw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 (請說明：_____)		
填 表 說 明 一、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之中長程個案計畫除因物價調整而需修正計畫經費，或僅計畫期程變更外，皆應填具本表。 二、「主管機關」欄請填列中央二級主管機關，「主辦機關」欄請填列提案機關(單位)。 三、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拾、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		
壹、計畫名稱	陸委會臉書粉絲團性別影響評估	
貳、主管機關	陸委會	主辦機關(單位) 聯絡處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V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鑒於目前溝通管道及媒體通路日益多元化且推陳出新，為讓更多人能透過各種平臺瞭解政府施政與討論公共議題。另為因應兩岸交流現況，本會各項政策資訊，除持續透過大眾傳播媒體通路(包括廣播、電視、雜誌及各項面對面座談溝通)說明外，亦加強運用本會臉書粉絲團、國發會政府資料開放等網路平臺，盼藉由網路無時地限制與即時傳送第一手資訊的特性，加強政策說明的廣度與深度，並透過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政府資料開放，建立民眾對政府監督與信任的制衡機制。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p>一、粉絲性別比：檢視本會臉書粉絲團性別比，其中男性 52%，女性 47%，男女性別比例趨於均等。</p> <p>二、本會貼文主題與性別主流化議題相關比例：經統計本會 106 年臉書貼文計 273 則，其中軟性貼文 48 則（佔 18%），與性別主流化議題（陸配相關議題）相關者計 38 則，比率為 14%；至於對貼文參與互動（回應、按讚及分享）的粉絲人數，以男女性別比（52：47）估算，則約為 38,426 位女性粉絲。</p>	<p>1. 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p> <p>2.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p>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持續檢視、分析本會臉書粉絲團男女性別比及參與互動性別比，俾符合性別平等原則。透過網路溝通方式，提高女性參與之機會與比例，具體落實兩性平等原則，平衡性別差異。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p>一、透過本會臉書平臺，維持粉絲人數與互動人數無性別失衡情形。</p> <p>二、強化本會臉書粉絲團將性別觀點融入政策資訊之作為。</p>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目前本會臉書粉絲團不論是粉絲性別比或參與互動之性別比，均接近 50% 與兩性一致比例，符合單一性別不得少於總人數 1/3 之標準，達到性別平等參與之目標。	

柒、受益對象

-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本計畫以本會臉書粉絲團之粉絲為檢視之主體，未有特定性別為受益對象。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本計畫受益對象無區別，其計畫內容並未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且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亦差距不遠。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本計畫未有影響性別之設計或權益因素。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目	說明	備註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爰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爰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爰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爰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目	說明	備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爰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www.gec.ey.gov.tw/)。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爰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 ：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爰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 ：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爰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 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 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 ：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爰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 2. 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本會 106 年「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
決策、權力與影響力篇

填表單位：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填報日期：107 年 1 月

目標	具體行動措施	填報單位	辦理情形
(一)強化性別平等之政策及治理機制	2.強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及各直轄市、縣(市)婦權會或性平會的民主治理功能，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採取透明之方式運作，公開接受相關團體推薦民間委員，公開委員名單，會議紀錄全文上網，並開放民間提案。透過中央與地方性別平等座談與諮詢會議等機制，各部會與各縣市民間委員進行政策對話與經驗交流。	人事室	<p>1.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由林副主任委員擔任召集人，委員計有 14 人(男性 6 名、女性 8 名)，符合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 / 3 政策目標，第 6 屆委員任期自 105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其中外聘委員為薛承泰委員、廖元豪委員及郭素珍委員等 3 人(郭素珍委員為現任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餘 12 人為內聘委員。</p> <p>2.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採取高度透明方式運作，並依規定每 4 個月召開會議 1 次，會議召開前均詢問外聘委員共同時間，爰每次會議至少有 2 位外聘委員出席，且於每次會議中均至少討論 2 案性別議題，俾使本會相關議案皆能充分獲得專家學者指導並提出改善建議。</p> <p>3.為使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相關資訊更加公開及透明化，會議紀錄均函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另本會委員名單及會議紀錄均登載於本會網站「性別主流化專區」，俾使民眾能隨時擷取相關資訊。</p> <p>(填報單位：人事室)</p>
(四)深化性別統計相關資訊，增加政府政策資訊之可及性	1.建立市場經濟、社會組織、與家庭生活相關領域中參與及決策情形的性別統計，以及國際比較分析，說明分析比較依據，並據以規劃政策。	各處室	<p>辦理本會性別議題統計包括：</p> <p>1. 於本會網站公布「中國大陸人士來臺(各類交流)人數性別統計表」、「本會參與決策女性主管性別統計表」等；另網站上其他性別統計指標數據均已更新至 106 年。</p> <p>2. 本會與縣市政府合辦「106 年度大陸事務研習計畫」，計 13 個縣市政府 16 項計畫，參加人數 1,607 人，女性 923 人，男性 684 人，比例為 57.4%：42.6%，有助女性學員瞭解兩岸事務，並建立平等參與機會(105 年度女性學員與男性學員比為 53%：47%，企劃處)。</p> <p>3. 106 年本會委託中國文化大學、銘傳大學辦理邀請中國大陸大傳研究生來臺交流活動，共計邀請 30 位中國大陸研究生來臺，其中男性 11 位，女性 19 位；男性占 37%(較 105 年男性占 46%較為降低)，女性占</p>

目標	具體行動措施	填報單位	辦理情形
			<p>63%，增進不同性別人員對兩岸交流的認識（文教處）。</p> <p>4. 有關 106 年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觀光活動（含自由行）總人數為 1,980,501 人，女性比例為 61%（105 年總人數為 2,736,053 人，其中女性比例為 61.4%，經濟處）。</p> <p>5. 經採購招標作業評選臺港澳交流等委辦案件性別統計辦理情形（港澳處）： (1) 港澳大專青年臺灣知性之旅案：106 年評選委員為男性 4 位、女性 2 位（105 年評選委員為男性 3 位、女性 3 位）。 (2) 港澳高等院校新聞傳播學系實習團案：106 年評選委員為男性 4 位、女性 2 位（105 年評選委員為男性 3 位、女性 3 位）。 (3) 香港成績優異中學生臺灣參訪團案：106 年評選委員為男性 3 位、女性 2 位（105 年未辦理評選會）。</p> <p>6. 本會 106 年度計辦理大專院校師生來會參訪計 30 場次、1,166 人，其中女性占 47%，有效建立性別參與平等，縮小性別資訊差距，提升女性對政府兩岸政策之瞭解及參與度（聯絡處）。</p>
	<p>2. 性別相關政策之規劃應落實政府資訊公開透明；資料與意見蒐集，以及說明與公布過程，均應顧及不同性別及弱勢族群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使政策推動符合民眾需求。</p>	<p><u>各業務處</u> (不含秘書處)</p>	<p>本會 106 年度共計貼文 273 則，其中與政府兩岸政策有關之貼文計 181 則，占全年總貼文則數約 66%。未來本會各項政策資訊，將廣續透過本會臉書粉絲團及本會官方網站，以淺顯易懂方式，增進民眾瞭解與支持，亦將規劃各類溝通說明方式，適時透過多元傳播管道，包括網路、電視、廣播、報紙、雜誌及各項面對面溝通說明活動等，以提升各性別對政策資訊之可及性（聯絡處）。</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106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壹、依據

- 一、行政院 102 年 10 月 28 日函頒「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 二、本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本會辦理相關業務活動、座談會時，將參考 CEDAW 第 7 條(c)之精神，鼓勵婦女參與本會舉辦之相關活動，以實質消除政治和公共生活中對婦女的歧視，並提升性平業務之成效。

-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 強化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運作功能。
- (二) 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及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
- (三) 施政規劃、執行及評估時，加強運用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
- (四) 擴大性別預算檢視落實範圍及加強性別預算分析。
- (五) 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

參、重要辦理成果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提昇本會女性同仁談判專業知能【企劃處】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會女性同仁參加兩岸談判系列培訓活動，性別比例不少於本會參加人數 $\frac{1}{3}$ （單位：%）			
目標值(X)	33.33	33.33	33.33	33.33
實際值(Y)	48.15	57.14	40	53.33
達成度(Y/X)	1.44	1.71	1.2	1.60

- 2、重要辦理情形：本會 106 年度舉辦兩岸談判培訓計 1 場次，共調訓本會同仁 15 人，其中女性比例占 53.33% (8 人)，已符合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 之規定。本項課程女性同仁報名踴躍，並全程參與培訓，有效提升本會女性同仁談判專業知能，已達成性別主流化目標。
- 3、檢討及策進作為：106 年度舉行之兩岸談判人才培訓，強化本會女性同仁談判基礎概念，增進女性同仁對兩岸協商理論與實務的瞭解。未來將持續鼓勵本會女性同仁參訓，落實兩岸協商談判人才培訓之性別平等之目標。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辦理邀請大陸大眾傳播研究生來臺實務交流單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文教處】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當年度本會辦理邀請大陸大眾傳播研究生來臺實務交流男、女研究生之單一性別比例不少於全團人數之三分之一 (單位：%)			
目標值(X)	33.33	33.33	33.33	33.33
實際值(Y)	40	46.67	46.43	36.67
達成度(Y/X)	1.2	1.4	1.4	1.1

- 2、重要辦理情形：本會 106 年度辦理「兩岸大眾傳播研究生交流活動」2 梯次，邀請中國大陸地區大眾傳播研究生 30 人，來臺進行 2 個月的課程研習及媒體實務觀摩(活動並安排有性別平等課程)，讓中國大陸研究生對臺灣自由開放的媒體環境、多元化的社會發展有深刻的體驗。檢視本活動學生參與的情形，參與研究生中女性 19 人，男性 11 人，整體資料顯示，參與研究生中女性多於男性，且無出現單一性別未達 1/3 的情況。
- 3、檢討及策進作為：106 年度本活動符合單一性別不得少於總人數 1/3 標準，已達成性別平等參與的目標，未來將持續關注本活動男女性別參與情形。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辦理業務相關活動、座談會時，增加婦女團體、學者參與次數【法政處】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婦女團體、學者參與次數			
目標值(X)	1	2	3	4
實際值(Y)	1	2	3	4
達成度(Y/X)	1	1	1	1

2、重要辦理情形：本會辦理「關懷陸配暨暑期親子活動」、「關懷陸配生活暨座談活動」、「逗陣遶法院暨南區陸配團體座談活動」、委託廠商辦理服務中國大陸配偶民間團體工作坊時，邀請眾多陸配團體參與活動，其中女性占大多數。

3、檢討及策進作為：未來本會辦理業務相關活動、座談會時，將增加性別主流化宣導講座場次。

(四) 關鍵績效指標 4：辦理臺港澳交流及研究等委辦案件採購作業評選委員會評選委員之性別比例【港澳處】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每年度採購案評選委員會評選委員之男女性別比例，單一性別比例以不低於 1/3 為目標(單位：%)			
目標值(X)	33.33	33.33	33.33	33.33
實際值(Y)	40	66.66	50	35
達成度(Y/X)	1.2	2	1.5	1.05

2、重要辦理情形：本會 106 年度辦理 3 項港澳青年交流活動委辦案件，包括港澳高等院校新聞傳播學系學生臺灣實習團、港澳大專青年臺灣知性之旅及港澳成績優異中學生臺灣參訪團活動，在招標案件評選委員會成立時，除以相關專業領域為考量外，並兼顧評審委員之性別比例。上開 3 案之評審委員男性合計 11 位、女性合計 6 位，女性委員比例為 35%，已符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 之規定。

3、檢討及策進作為：未來仍將秉持性別衡平之原則遴聘委辦案件之評審委員，落實性別平等。

(五) 關鍵績效指標 5：大專院校師生參訪及座談女學生參與比重【聯絡處】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比重=〔當年度參與女學生總數 / (當年度參與總人數)〕×100%			
目標值(X)	40	41	42	43
實際值(Y)	48	51	56	47
達成度(Y/X)	1.2	1.24	1.33	1.09

2、重要辦理情形：本會 106 年度辦理大專院校師生來會參訪及座談共 30 場次、1,166 人，其中女性約占 47%，有效提升女性對政府大陸政策之瞭解及參與度。

3、檢討及策進作為：賡續推動性別平等，確實於辦理活動時統計女性參與比例，並於結束後回收問卷，統計各提問中男女比例之差異，藉以瞭解男女性對政府兩岸政策之關注點及期許，並落實政府資訊公開透明，縮小性別資訊差距，擴大女性參與政府兩岸政策及兩岸關係等相關活動。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人事室】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100%			
目標值(X)	75	77	79	80
實際值(Y)	85.41	86.93	87.36	89.80
達成度(Y/X)	1.13	1.13	1.11	1.12

2、重要辦理情形：本會職員總數 196 人，106 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情形如下：

(1)本會自行辦理之各項性別主流化課程：

- A. 106 年 4 月 26 日、5 月 9 日及 7 月 27 日播放「性別主流化影片欣賞—自戀男女」，分別計 61 人、89 人及 42 人參加。
- B. 106 年 4 月 26 日播放「性別主流化影片欣賞—單程票」，計 24 人參加。
- C.106 年 10 月 27 日播放「愛滋病主題電影欣賞—最愛」，計 84 人參加。

(2)薦送本會人員參加其他各機關辦理之各項性別主流化訓練：

- A.薦送參加公務人力發展學院 106 年 1 月 17 日辦理之「性別主流化與就業歧視」課程，計 1 人。
- B.薦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於 106 年 1 月 17 日辦理之「105 年高考三級基礎訓練—性別主流化」課程，計 2 人。
- C.薦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 106 年 1 月 19 日之「性別主流化概述」，計 2 人。
- D.薦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 106 年 1 月 30 日辦理之「性別素養-我們都是這樣長大的」課程，計 1 人。
- E.薦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 106 年 2 月 1 日辦理之「性別主流化之意涵與訓練目的」，計 1 人。
- F.薦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辦理 106 年 2 月 2 日之「性別影響評估」課程，計 1 人。
- G.薦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於 106 年 3 月 22 日辦理之「105 年高考一、二級基礎訓練—性別主流化」課程，計 1 人。
- H.薦送參加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辦理 106 年 3 月 15 日之「性別平等進階研習班」，計 1 人。
- I.薦送參加蒙藏委員會 106 年 4 月 10 日播放「科技與性別—數學女鬥士—徐道寧」影片欣賞，計 2 人。
- J.薦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 106 年 4 月 12 日之「性別主流化之意涵與訓練目的」課程，計 1 人。
- K.薦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於 106 年 5 月 24 日辦理之「105 年地方特

考三等基礎訓練－性別主流化」課程，計 1 人。

L.薦送參加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辦理 106 年 6 月 12 日之「性別平等基礎研習班」，計 2 人。

M.薦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 106 年 6 月 19 日及 8 月 7 日辦理之「106 年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性別主流化」課程，計 2 人。

N.薦送參加行政院於 106 年 6 月 27 日辦理之「106 年行政院修正性別預算試辦說明會」，計 2 人。

O.薦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 106 年 7 月 18 日辦理之「106 年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性別主流化」課程，計 1 人。

P.薦送參加公務人力發展學院 106 年 8 月 1 日辦理之「性別平等高階主管研習班」課程，計 1 人。

(3)達成績效：176 人/ 196 人*100%=89.80 (衡量標準為〔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100%)。

3、檢討及策進作為：賡續配合行政院函頒「各機關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及性別平等處之政策辦理本會性別主流化訓練，並適時推薦符合資格同仁參加其他機關之相關訓練，使同仁於制定與執行政策、法令、計畫及相關資源分配時，納入「性別主流化」觀念與精神加以思考，深化性別意識，落實性別平等。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各處室研提、秘書處彙辦】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註：性別考核指標係指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所訂之績效指標。)			
目標值(X)	1	1	1	1
實際值(Y)	0	0	0	0
達成度(Y/X)	0	0	0	0

2、重要辦理情形：

(1)經查本會現階段尚無訂定中長程個案計畫，年度計畫部分因本會業務屬性特殊，尚無訂定性別考核指標。

(2)本會既有之考核指標均為本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之關鍵績效指標（如關鍵績效指標 1：提昇本會女性同仁談判專業知能、關鍵績效指標 2：辦理邀請大陸大眾傳播研究生來臺實務交流單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並無另訂其他性別考核指標之相關措施。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未來本會如訂定中長程個案計畫，將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訂定考核指標。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各處室研提、主計室彙辦】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目標值(X)	2	1	1	1
實際值(Y)	2	2	2	2
達成度(Y/X)	1	2	2	2

2、辦理情形說明：本會 106 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共 2 項，分別為「臺商窗口對臺商服務之性別統計影響分析」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9 條等公務員赴陸規範之性別影響評估」。

3、檢討及策進作為：106 年度新增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已達目標值，未來將持續增加「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期使能將性別觀點融入各項業務內涵。

(四) 關鍵績效指標 4：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各處室研提、主計室彙辦】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 / (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00%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目標值(X)	0	0	0	0
實際值(Y)	0.00012	0.000034	0.005086	0.000780
達成度(Y/X)	1	1	1	1

備註：103 年度實際值 (增加數) =104 年度-103 年度比重
 104 年度實際值 (增加數) =105 年度-104 年度比重
 105 年度實際值 (增加數) =106 年度-105 年度比重

2、辦理情形說明：本會 107 年度編列性別主流化訓練費用 48 千元(含：一般行政 18 千元、法政業務 30 千元)，比重為 0.009463%【48 千元/(889,575 千元-382,324 千元-0 千元)】較上年度比重 0.008683%【48 千元/(931,841 千元-379,049 千元-0 千元)】增加數為 0.000780(按，107 年度比重 0.009463-106 年度比重 0.008683，計得之)。

3、檢討及策進作為：106 年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已有所增加，未來將視業務需要覈實檢討編列。

肆、其他重要執行檢討及策進作為

- 一、為使性別主流化及性別影響評估計畫能落實到本會主管業務層面，本會持續請各業務處於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提出有關性別影響評估計畫之討論案。目前本會各業務處均能就業務層面關注性別議題，並在規劃相關業務同時將性別意識融入，未來亦將賡續精進辦理。
- 二、本會除每年新增性別統計指標，並持續就現有性別統計指標更新數據，期將性別觀點融入各項業務內涵，以作為政策規劃推動之參考。

伍、其他重大或特殊具體事蹟

本會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貳、四、(三) 2. (1) 規定，編製「中國大陸配偶就業」之教育訓練教材，經本會第 28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審議通過，並置於本會網站性別主流化專區。

本會男性同仁（有子女者）每日平均無酬照顧時間統計表		
每日無酬照顧時間	人數（人）	照顧時間(分鐘)
未滿 30 分鐘	0	0
30 分鐘以上未滿 60 分鐘	7	210
60 分鐘滿以上未滿 90 分鐘	7	420
90 分鐘滿以上未滿 120 分鐘	5	450
120 分鐘以上未滿 150 分鐘	6	720
150 分鐘以上未滿 180 分鐘	10	1,500
180 分鐘滿以上未滿 210 分鐘	9	1,620
210 分鐘以上未滿 240 分鐘	3	630
240 分鐘以上	5	1,200
小計	52	6,750
平均每日照顧時間	129.81 分鐘（約 2.16 小時）	